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601900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3:00

会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 11 号二楼 203 会议室

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参加人员：符合条件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一、大会主持人宣布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开始，报告出席会议股东、持有股份数及比例、参会人员

二、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股东大会须知

三、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一）宣读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与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回答问题

（三）推荐计票、监票的股东、监事代表及律师

（四）对议案进行审议和投票表决

（五）休会 10 分钟，计票人计票，监票人监票

（六）由监事监票人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四、请大会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

五、大会主持人宣读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六、宣布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闭幕

七、与会董事、监事在股东大会决议与记录上签字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依法行使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1、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2、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为 2021 年 5 月 12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股东大会职权。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1、出席此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参会股东代表表决时，须持有效授权委托书。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及股东代表在大会主持人安排下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

4、现场投票结束后，由监票员统计有效表决票。

5、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若已进行会议报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三、现场会议要求和注意事项

1、股东或股东代表请按时有序进入指定会场，到场签名登记。

2、大会主持人开始宣布出席会议股东情况之后到场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加投票表决。

3、出席会议人员应遵守会议纪律，不得随意走动和喧哗，不得无故退场。

4、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点名后到指定的位置进行发言，内容应围绕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阐述观点和建议。超出议案范围，欲向公司了解某方面的具体情况，则建议该股东在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5、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有义务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6、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进行股东大会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大会发言。

7、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8、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省委宣传部工作要求，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认真履行《公司法》《新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在指导公司经营班子做好经营的同时，抓好疫情防控工作，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取得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丰收。

公司董事会总结 2020 年工作情况，形成了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围绕“主业挺拔、双效俱佳、多业态共融、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遵循“内容+渠道+数字化+资本”的“四轮驱动”发展思路，保持了各项工作持续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紧扣全年总目标任务，聚焦出版主业，深化改革创新，强化规范管理，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工作，积极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着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8.97 亿元，同比增长 5.69%；净利润 7.69 亿元，同比增长 3.73%；总资产 114.56 亿元，同比增长 6.62%；净资产 67.70 亿元，同比增长 8.54%。

（一）全面履职尽责，参与疫情防控成效显著

2020 年，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公司统筹抓好本部及所属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建立信息通报机制，发放疫情防护用品，坚持卫生防护和人员管理常态化。全年未出现疑似和确诊病例。

1. 做好抗疫读物出版。春节前仅用 48 小时，于 1 月 23 日出版全国第一本新冠肺炎防护科普书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护》，发行量突破 193 万册，在同类型图书中开卷监控销量排名全国第一；《写给孩子的新型冠状病毒科普绘本》销量达 20 万册；《漫画人类抗疫简史》入选 2020 年“原动力”中国原创动漫出版扶持计划。已出版的 17 种抗疫图书发行总量超 380 万册，5 种电子读物及多媒体资源全网阅读量超 3 亿次。

2. 发挥新闻报道舆论引导作用。发表与疫情防控有关的原创报道 1415 篇，全网阅读量超 3.42 亿次，为营造良好的疫情防控舆论环境发挥了积极作用。

3. 完成疫情期间教材发行任务。制定“送书到校、分书到班、送书到生”

的紧急配送方案，以分批错峰预约家长到校代领为主、快递及送书到家为辅，短短 6 天内将 1.44 亿册教材分送到全省 1658 万中小学生手中，顺利完成省教育厅下达的 3 月 2 日前“送书到生”任务。

4. 助力“停课不停学”。粤教翔云数字教材应用平台响应教育部“停课不停学”部署，切实满足了广大师生延期开学期间网上学习的需要。截至 2020 年底，粤教翔云数字教材应用平台开通用户近 1200 万人，成功入选国家新闻出版署数字出版精品遴选推荐计划 2020 年度项目。

（二）锻造综合出版能力，打造岭南出版新高峰

2020 年，公司稳步推进重点出版项目，以改革助推大众出版开启新局面。全年出版大众图书 2906 种，音像制品 183 种，电子出版物 342 种。出版物全年共获省部级奖项 48 项，其他奖项 203 项。

1. 有序推进重点出版。有条不紊推进“十三五”重点出版项目、国家出版基金项目，《科技知识的创造与传播研究丛书》《澳门通史》《中医脾胃理论与重症肌无力研究》《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丛书》等项目完成出版。深入推进岭南文化重大出版工程，《岭南文库》已出版 146 种，《世界客家文库》已出版 232 册，《广东华侨史文库》已出版 30 种，《当代岭南文化名家》已出版 28 种，《岭南中医药精华书系》已出版 21 种，《黄埔军校史料汇编（第五辑）》已出版 52 种（152 册全部出齐），《岭南文化辞典》《红色广东丛书》出版工作持续推进。

2. 大众出版致力做优做强。实施大众出版专业化特色化品牌化发展改革，着力提升粤版图书的出版能力、市场竞争力和文化影响力，全年出版了一批双效俱佳的精品力作，如《广州传》《你好，钟南山》《5G 的世界》《中国粤菜故事》《记一忘三二》《四象》《中国童年》《改革开放进程中的经济学家学术自传》《当代石湾陶艺论稿》《至美岭南文化巡礼》《潮汕文化选辑》等。《你好，安娜》入选 2019 “中国好书”，《小牙医漫谈》《工程师爸爸写给孩子的信——港珠澳大桥是怎样建成的》获全国优秀科普作品奖，《万福》《我爱本草》入选 2020 “中国好书”月度好书，《钟南山：苍生在上》入选国家新闻出版署 2020 年“优秀现实题材文学出版工程”，“让孩子着迷的科学童话”系列广播剧项目入选“2020 年全国有声读物精品出版工程”。

3. 国际传播能力进一步提升。全年输出图书版权 283 种，创历史新高，其中

70%输出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版权输出地域不断扩大，新拓展 9 个国家，对外合作国家达到 53 个。11 本抗疫图书输出多个语种，实现版权签约 49 个，向世界分享中国抗疫经验。

4. 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成效显著。策划出版《粤港澳大湾区非遗地图》《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报告》《粤港澳大湾区儿童文学丛书》《湾区有段古》等服务大湾区建设的出版物。举办“感受岭南——2020 年粤港澳大湾区高校征文活动”“粤港澳大湾区青少年研学活动”，加强粤港澳青少年之间的互动交流，不断增强港澳青少年对祖国的文化认同。

（三）巩固核心优势，推动教育出版稳步发展

2020 年，公司集中优势资源，做优存量、做大增量，教育出版在发展中转变，在转变中提升。全年出版教材 4524 种、目录教辅 1242 种，实现教材销售码洋 29.68 亿元，同比增长 10.81%；目录教辅销售码洋 9.12 亿元，同比增长 3.74%。

1. 全省免费教材总供应和人教版教材稳步推进。全年免费教材确认册数约 1.76 亿册，同比增长 2.75%；码洋约 13.61 亿元，同比增长 4.57%。精心组织人教版教材生产印制工作，全年发印人教版教材 1.39 亿册，同比增长 11%；码洋约 10.7 亿元，同比增长 12%。人教版中小学教材市场占有率稳中有升，其中义教阶段达 63.87%、高中阶段达 81.89%。

2. 粤版教材教辅经营稳中有增。挖掘潜力，提升质量，粤版教材市场份额相对稳定。全年出版粤版教材 1479 种（学生用书 1090 种，教师用书 389 种）；实现粤版教材省内销售码洋 8.2 亿元（含教师用书），同比增长 1.98%；实现粤版教材省外销售码洋 4.06 亿元，同比增长 8.27%。专业作战、集中攻坚，送审工作卓有成效，全年完成 34 种 147 册地方教材的送审。加强统筹，成立专班，谋划市场化补充教辅的研发生产及发行工作，努力寻求教育出版新的经济增长点。

3. 实施教育出版集约化经营。将各出版社粤版教材教辅资源进行整合统一，统筹开发与生产，避免同质化竞争，提升教育出版市场竞争力，为教育出版提质增效提供全面、协同、高效的资源保障。建立定期报告机制，构建多元沟通渠道，确保了融合期各项工作的有序交接、有效推进，为全面深化改革打下良好基础。

（四）创新渠道建设，推进发行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2020 年，公司坚持以文化消费需求为导向，健全网点布局，探索线上营销，

各项业务取得新成效、新突破，广东新华品牌美誉度持续提升。全年实现发行码洋 54.01 亿，收入 39.83 亿。

1. 实体网点建设改造成效显著。2020 年新建或改造门店 14 家，建设面积达 20000 m²。目前已拥有“四阅”“书笙”“渡”“泊”“吾悦”等书店品牌。与广东团省委合作共建的吾悦·文化空间于 5 月正式运营，书店集阅览、培训、阅读服务、文化欣赏、文化休闲于一体，举办主题阅读、公益讲座、名家见面会等文化活动数十场，是政企合作共建的成功典范。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建设，不断拓宽文化服务领域，提高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积极参与阅读空间、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项目 252 个（含实践站 198 个、实践所 36 个、实践中心 18 个），党建建设项目 48 个（含党员阅览室 38 个）。

2. 发行综合服务转型升级取得新突破。疫情发生以来，努力化危为机，推动营销模式升级、平台建设升级、教育教学服务升级。借助多种线上渠道，为读者提供全天候、点对点精准服务，实现全省子公司线上渠道全覆盖。2020 春季馆配会首次采取线上办展方式，订单码洋超过 3000 万元；秋季馆配会首次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实现报订码洋约 4700 万元。自主研发“广东新华大中专教材网”，春季为 25 所大中专院校 12 万学生点对点配发教材 75 万册，配发到生率超过 70%。持续推广“悦叮网”，通过线上线下融合，搭建“互联网+图书馆+阅读活动”新形态阅读方式，构建中小学阅读服务体系和阅读推广机制。

3. 创新办展形式，南国书香节掀起新高潮。2020 南国书香节适应疫情防控需要，创新采取“线上线下结合、全省各级联动、分散同期举办”的形式，在全省范围内设立 150 个分会场，首次基本实现市、县（区）全覆盖。为期 11 天的书香节，举办文化活动近 700 场，展销图书超 147 万册，参展人数超 400 万人次，掀起南粤大地阅读新高潮，在营销推广、聚集人气上为实体书店提供了新样本。

（五）深化媒体融合，构建融媒业务新生态

2020 年，公司旗下时代传媒与新周刊合并成立时代传媒集团，着力推动报刊板块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各报刊着力改革创新，加强内容建设，办好品牌活动，影响力持续提升。全年报刊板块实现收入 1.74 亿，同比增长 18.1%。

1. 时代传媒集团融媒业务发展迅速。截止 2020 年底，时代传媒集团新媒体集群 7 个公号粉丝数共 274 万，同比增长 41%；共生产 636 篇 10 万+，同比

增长 123%；微博关注数达 2063 万，原创内容平均阅读量从 2019 年的 30 万+增长到 50 万+。时代财经 APP 加快创新转型，抖音号、快手号、B 站、西瓜视频等陆续上线。其中，抖音号粉丝数 27 万，总获赞数 314 万。时代财经 APP 荣获 2020 年第六届移动互联网营销峰会金鸣奖“最具突破创新 APP”称号。《新周刊》杂志以新锐视角聚焦文化、艺术、娱乐等领域，重新整合栏目版面。启动内容与运营升级，运用“强运营”方式，助力深度原创爆款的生产与传播。

2. 各出版社融媒体发展亮点纷呈。人民社加大电商渠道拓展力度，全年销售额突破 8600 万元，同比增长 14.68%。科技社拓展近 10 个听书平台推广有声书，总播放量超 2500 万。“许尤佳育儿堂”公众号粉丝数达 10 万+。

（六）积极开展资本运作，助推外延式扩张

2020 年，公司充分借助资本运作平台，推进资源整合助力主业发展，积极寻求对外合作与投资机会，扩大业务半径，寻求新的增长点。

1. 出版发行资源整合有序推进。利用上市公司平台推进省内出版资源整合，岭南美术出版社、广东省地图出版社纳入公司管理。顺利完成佛山、东莞、端州、佛冈新华书店二次重组工作，实现国有绝对控股，以市场化方式推进全省新华书店改制重组第一阶段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2. 资本运营平台建设初见成效。南传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资产管理”双业务平台已成体系，初步建立市场化的运营体系，夯实发展基础。参与组建基金管理公司——广东湾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广东南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功获得中基协批准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牌照。

3.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结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跨网络教育内容聚合服务平台项目”（后变更为珠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此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结项后资金专户中节余的资金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印务板块稳中有进，文化产业园区扎实推进

2020 年，公司印刷物资板块着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拓展优质业务，推动企业创新转型升级，在打造低耗、高效、智能的现代化企业方面取得新成绩。顺利完成春秋两季物资统供用纸供应工作，供应教材教辅用纸合计 75000 吨。文化产业园区建设切实做到“两手抓”“两促进”，全力推进南方传媒广场、新华

文化中心和南方传媒中心三大重点文化物业项目的开发建设。全年物资板块实现收入 9.41 亿，印刷板块实现收入 5 亿元。南方传媒广场项目基坑支护工程按期完成并顺利通过验收，新华文化中心项目完成封顶，南方传媒中心项目土建、装修和机电安装工作总体完成。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会议	日期	议题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1 日	《关于公司投资新华文化中心项目的议案》
		《关于发行集团为新华文化广场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 年 4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政府补助资金情况统计的议案》
2020 年第二次	2020 年 6 月 2 日	《关于公司投资南方传媒中心项目的议案

临时董事会		《关于为广东南方文化产业中心项目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南方传媒广场项目融资额度的议案》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 年 8 月 21 日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9 日	《关于广东数字出版中心租赁事项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0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为物资公司和广东金版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广东金印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广东湾区一号孵化基金的公告》

三、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未来,公司将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抓住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新发展格局的机遇,运用大数据、5G、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新需求的“四新引领”,遵循“内容+渠道+数字化+资本”的“四轮驱动”发展思路,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打造产业优势突出、融合发展强劲、文化影响深远的大型国有文化企业。

(一) 深化出版主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准确把握教育出版集约化经营、大众出版专业化特色化品牌化发展改革目标任务,落实好改革的任务书、路线图和时间表,切实增强出版能力、市场竞争力和广东出版影响力。深入推进教育出版集约化发展,统筹内外资源,做强教育出版;实施《南方传媒大众出版专业化特

色化品牌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推动各出版社凝心聚力走专业化特色化品牌化发展道路，建设主攻板块和主打产品线，打造一批名品、精品、爆品。重点聚焦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将宣传庆祝建党百年作为贯穿全年工作的一条主线，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做好党史主题图书出版和发行，开展“百场党史图书展销”“百场青少年阅读会”等主题活动。

（二）构建高质量发行服务主渠道。加强渠道建设，落实新华书店基础设施及基本服务提升计划，推动实体网点建设和改造，提升全渠道把控能力，切实发挥发行渠道对出版主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支撑作用。打造实体门店、全媒体营销、馆配团供、专业电商四大平台，提供更优质的市场资源，增强市场把控能力和全渠道变现能力。助力公共文化服务，办好 2021 年南国书香节、广东新华书香节、书香校园活动等；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农家书屋等建设工作，打造文化便民特色终端，打造新型社区书店，推进全民阅读走向深入。

（三）聚焦“数字教育+数字媒体”融合发展。全力推动广东省国家课程数字教材规模化应用全覆盖工程第二期，推动粤教翔云数字教材应用平台落地和建设运营。建设好培训专家团队，培育好试点区、试点校，打造一批数字教材应用课程。提高粤教翔云数字教材应用平台的用户活跃度和用户满意度；推动建立数字教材政府采购模式长效机制，推动粤教翔云市场化平台规划和建设。提升报刊内容的原创力和品牌影响力，推进全媒体传播工程，加快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深化《时代周报》、时代财经 APP 及《新周刊》改革，实现传统媒体向全媒体迭代、传播效果有限性向全效化升级，打造“网、报、端、微、视”五位一体的现代新媒体传播旗舰。

（四）以资本推动出版主业技术变革和业务提升。充分发挥上市国有文化传媒企业的优势，推进省内出版发行资源整合，优化资源配置。坚持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以投资支持主业、反哺主业，实现产融融合发展和“经营+投资”的多元化收益，为公司主业发展形成支撑力、推动力。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拟订了《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见附件），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0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出版大楼 2 楼 3 号会议室（广州环市东水荫路 11 号）。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永福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政府补助资金情况统计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在出版大楼 2 楼 3 号会议室（广州环市东水荫路 11 号）。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

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永福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在出版大楼 2 楼 3 号会议室（广州环市东水荫路 11 号）。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永福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南方传媒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管理，依法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建立并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召集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

三、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财务部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会计监督职能，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对现行财务制度、流程进行了全面梳理和改善。监事会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开展进行了监督。结合日常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系统运转高效，会计监督功能有效发挥，提供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能及时提供生产经营管理所需信息。

四、公司重大投资、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收购及出售资产的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监事会未发现任何内幕交易，也没有发现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是否合理

公司监事会对 2020 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进行检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成交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七、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估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其他法律法规，结合实际经营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置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法人治理、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均严格按照各项内控制度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八、2021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认真履职，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聚焦重点，持续强化监督职能，提升效率，推动监督有效落地。

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而努力工作。监事会将继续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赋予的职责，在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的同时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议、落实监督机制、完善监事会工作制度，拓宽监督领域，强化监督能力，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切实保障股东权利得到落实。监事会将督促公司持续落实和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更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风险控制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的监督责任，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助力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年报印刷版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根据 2020 年度实际工作情况，形成了《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在 2020 年度工作中，我们关注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状况，客观、独立、公正地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及专业优势，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以下或称“报告期”）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林毓铭先生、林斌先生、蒋冬菊女士。2020 年度林泽军先生辞去了公司独立董事职务，选举了蒋冬菊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一）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任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林毓铭先生，男，出生于 1956 年，武汉大学社会保障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1984 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后留校任教，从 1986 年起担任现代统计方法教研室副主任、保险系主任、财政与金融学院副院长等职。2005 年调入暨南大学任教。曾任暨南大学公共管理系主任、暨南大学国际学院副院长，研究方向为政府应急管理的组织行为与应急体系建设、社会保障管理与制度规制研究。

林斌先生，男，出生于 1962 年 9 月，博士。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目前兼任财政部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专家咨询组成员、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会长、广东省企业内部控制协会副会长、珠江啤酒独立董事、视源股份独立董事等职。

蒋冬菊，女，出生于 1969 年，中山大学法律硕士学位，现任广东恒生律师事务所主任（负责人）、广东省科学技术学会学术委员会专家、广东省律师协会行政法委员会委员、最高人民检察院中国检察网民事行政专家、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广州局常年法律顾问。

（二）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林泽军先生，男，出生于1971年1月，加拿大京斯顿女皇法学院国际经济法硕士、中山大学法学硕士、中山大学法学学士。广东圣存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广州仲裁委员会的仲裁员、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调解中心调解专家。1994年获得中国律师执业资格，有二十余年的执业经验。1994年至1996年历任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1998年至1999年历任新加坡王吴国际律师事务所见习律师；1999年至2002年历任广东金联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2年至2010年历任广东圣和胜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合伙人；2010年至2019年中伦律师事务所（广州）办公室资深合伙人；离任前为广东圣存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

二、年度履职概况

2020年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林毓铭先生现场出席2次，林泽军、林斌先生分别出席1次。召开6次董事会会议，林毓铭先生、林斌先生分别参与了以上全部会议，林泽军参与了以上3次会议，蒋冬菊参与了以上2次会议。

2020年公司共召开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及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我们作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要成员，按照职责参加所有会议。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会前认真阅读会议材料，积极出席各次会议，发挥专业优势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认真审议每一项议案，充分利用专业技能，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相关议案严格把关并发表独立意见，客观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票赞成，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应有的作用。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均符合法定要求。

公司相关人员与独立董事保持有效沟通，使独立董事及时了解公司发展运营动态、所处行业动态及相关政策的调整，积极有效地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2020年度，独立董事重点关注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聘请中介机构、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等事项，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审核，并对涉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出具独立意见。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0 年,我们对公司原报告期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调查与了解,我们认为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还认真审议了公司与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它们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情况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组成部分,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定价公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

独立董事对 2020 年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有关分配政策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担保事项,有利于子公司正常业务开展,保障其经营目标顺利实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聘任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审计服务,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表现出了较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保证了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审计要求,经综合评选并友好协商,决定不再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公司聘任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

（五）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情况与薪酬考核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提名蒋冬菊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提名高级管理人员。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认真考核后，一致认为：公司所披露的报酬金额与实际情况相符。2020 年，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忠诚勤勉义务，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制度予以发放薪酬。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股东未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七）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能够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开展规范运作。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事项、决议执行情况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送达及时，议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表决程序合法。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真履行了职责和义务。

（八）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九）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

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十）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19 年年度报告与 2020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独立董事对所有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 57 项公告，独立董事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了监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实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对公司经营情况及时了解。

（十一）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加强和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对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暂未发现公司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持续关注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和有关公司的重大报道、公司的经营状况及重大事件、政策调整对公司的影响，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沟通，认真听取相关人员的汇报，及时并充分地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给予了大力支持。

2021 年我们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按期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能，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2021 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地依法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

事的义务，重点关注公司治理结构的改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

报告人：林毓铭、蒋冬菊、林斌、林泽军

2021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连锁门店升级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信息化系统项目”实施环境已经发生变化，拟将此两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同时，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 21083.84 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因账户余额包含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在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手续。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7 号）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91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发行价格 6.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03,658.30 万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等相关发行费用总额 4,763.17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98,895.13 万元。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0146000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要求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与保荐机构长城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五家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0）。

2018 年度，公司对已结项的两个募投资产投资项目的账号进行了注销，详见 2018 年 9 月 15 公司《南方传媒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5）。2020 年度，公司对已结项的原募投项目“跨网络教育内容聚合服务平台项目”（已变更为珠海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51%股权收购）的账号进行了注销，详见 2020 年 7 月 20 日《南方传媒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银行账号	余额 (万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淘金支行	连锁门店升级改造项目	120907339310102	114.39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州大道支行	信息化系统项目	10961000000236729	180.23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城支行	跨网络教育内容聚合服务平台项目/变更收购珠海书店 51%股权	11014992110008	已注销
4	中国银行广州水荫路支行	数字化印刷系统项目	710766775640	已注销
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品牌教育图书出版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9550880061958500148	已注销

三、拟结项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已累计投资金额	拟投入金额与实际投入差额	是否实施完毕
1	连锁门店升级改造项目	20,750.00	6286.68	14463.32	是
2	信息化系统项目	10,894.00	4273.48	6620.52	否
合计		31644.00	10560.16	21083.84	—

四、结项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

（二）“连锁门店升级改造项目”使用政府专项资金致使募投项目资金未完全投入；

（三）“信息化系统项目”实施环境已经发生变化，募投项目资金未完全投入；

（四）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和理财收益。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的“连锁门店升级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信息化系统项目”实施环境已经发生变化。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的资金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并在上述资金转入公司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最大程度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895,876,5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77,721,735.46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发布临时公告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汇总，本议案所包括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南方传媒与出版集团及其所属公司（不含南方传媒及其所属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及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一）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2020 年预计额
广东广轩大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会议费等	402,736.24	2,500,000.00
广东省出版集团广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5,651,060.14	6,500,000.00
广东省出版进出口公司	水电、物管费	76,910.42	3,000,000.00
广东省地图出版社有限公司	图书采购	1,835,220.51	-
广东威雅光电有限公司	光盘等	11,725,848.96	12,000,000.00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合并）	会议费	17,378.94	100,000.0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2020 年预计额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2020 年预计额
佛山广彩印务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27,075.13	-
广东广轩大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5,474.34	500,000.00
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图书等	139,772.23	1,000,000.00
广东省出版进出口公司	其他	12,859.29	100,000.00
广东威雅光电有限公司	配件	71,769.48	1,000,000.00
中山市小榄购书中心有限公司	图书等	2,606,711.81	6,000,000.00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合并)	其他	11,997.18	-
广东省出版集团广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	100,000.00
广东新知本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	100,000.00

(二)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0 年发生额	2020 年预计额
佛山市广彩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土地	3,379,945.70	4,000,000.00
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163,771.44	3,000,000.00
广东省出版进出口公司	房屋建筑物	47,619.05	500,000.00
广东新知本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6,077.48	500,000.00

二、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与出版集团及子公司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预计如下：

(一)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额
广东省出版集团广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6,500,000.00
广东广轩大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会议费等	1,000,000.00
广东省出版进出口公司	物业管理费	100,0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额
广东威雅光电有限公司	光盘	14,000,000.00
广东省地图出版社有限公司	图书	3,000,000.00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额
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图书	1,000,000.00
广东省出版集团广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
广东省出版进出口公司	其他	100,000.00
广东广轩大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
广东威雅光电有限公司	配件	100,000.00
中山市小榄购书中心有限公司	图书	5,000,000.00
广东新知本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
佛山市广彩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0

（二）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预计额
佛山市广彩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土地	4,000,000.00
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000,000.00
广东省出版进出口公司	房屋建筑物	300,000.00
广东新知本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0,000.00

（三）关联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	关联关系
------	-----	------	------	--------------	--------	------

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	谭君铁	有限责任公司	88,000.00	资产经营、管理	母公司
广东新知本置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	张燕辉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绿化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东省出版集团广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李斌贤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物业管理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东威雅光电有限公司	广州市	张晖	有限责任公司	4,432.00	光盘复制、母盘刻录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东省出版进出口公司	广州市	张健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图书期刊零售、印刷设备进出口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佛山市广彩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佛山市	周晓江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商务信息咨询、物业出版组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东广轩大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	李斌贤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酒店管理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山市小榄购书中心有限公司	中山市	何健伟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出版物批发与零售，文体用品销售	联营公司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广州市	陈玉敏	有限责任公司	177030.10	资产运营管理，投资基础上的经营管理，资产受托管理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东省地图出版社有限公司	广州市	杨兴旺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地理信息加工处理；图书出版选题项目的技术咨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四）定价原则

相关商品或服务的价格，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照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执行；没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照市场价格执行；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双方协商的价格执行。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组成部分，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关联交易价格也遵循了公允性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独立董事事先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发表了事先认可意见，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与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均属合理、必要，所发生的交易过程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合理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客观、公允，体现了市场定价的原则。

因该议案为关联交易情况议案，关联股东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与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拟披露与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广弘控股”）、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美术”）2020 年的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的交易预计情况。现将公司与其关联交易相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与广弘控股、岭南美术日常性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预计及实际执行情况如下（未经审计）：

（一）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未审数)	2020 年预计额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图书	12,595,227.63	7,500,000.00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发行服务	117,956,732.73	151,450,000.00
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合并)	图书	40,897,854.10	70,000,000.00

（二）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未审数)	2020 年预计额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图书	536,176,548.78	588,850,000.00
	图书（代理）	12,398,344.94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发行服务	2,024,162.50	2,200,000.00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45,545.13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发生额 (未审数)	2020 年预计额
司(合并)			
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合并)	物资	5,689,440.16	-

二、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与广弘控股、岭南美术 2021 年日常性出售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总额预计如下：

(一)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额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图书	20,000,000.00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发行服务	134,400,000.00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其他	100,000.00
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合并)	图书	70,000,000.00

(二)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预计额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图书	622,900,000.00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发行服务	2,500,000.00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其他	600,000.00
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合并)	物资	15,000,000.00

三、关联方情况介绍

(一)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万元)	关联关系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	蔡飏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国有控股)	58379.03	受同一 母公司

					控制
--	--	--	--	--	----

经营范围：食品冷藏设备的经营与管理；实业投资；资本运营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仓储（危险品除外），场地出租，农副产品收购（不含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食品冷藏及空调、冷藏设备的技术咨询，商品信息咨询；畜禽饲养技术服务；农业技术研究开发；文化、教育产品开发，销售农副产品、教学仪器、实验室设备、办公用品、电子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56,74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171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1,92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13 万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 353,23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829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3,43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96 万元。

（二）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万元）	关联关系
广东岭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广州市	李健军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3000.00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经营范围：出版、网络（含手机）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以及美术理论技法读物和美术工具书，出版中小学美术教材及教辅读物，配合本版出版物出版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利用《岭南美术出版社》公开发行的图书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外广告。艺术作品的展览及策划，文化交流活动的组织及策划（专项审批项目除外）。销售：图书膜片、纸张。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4,003.5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891.66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9,891.9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77.64 万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 17,688.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340.78 万元，2020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364.6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12 万元。

四、定价原则

本关联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该价格；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因该议案为关联交易情况议案，关联股东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公司拟定了《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和指导下，在公司经营班子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通过业务拓展、细化管理，实现业绩稳步增长。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689,689.84	652,531.85	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043.76	73,310.46	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907.84	51,986.26	2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69.71	86,173.07	-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82	3.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0.82	3.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5%	12.77%	下降 0.72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增减率
总资产	1,145,599.35	1,074,517.54	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7,939.90	604,500.09	8.84%

二、财务状况情况

（一）资产构成及主要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增减额	增减率
货币资金	196,096.82	191,180.13	4,916.69	2.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36.04	14,520.11	16,615.93	114.43%
应收票据	241.59	34.34	207.25	603.52%
应收账款	146,392.52	98,746.59	47,645.93	48.25%
应收款项融资	2,710.08	1,217.14	1,492.94	122.66%
预付款项	11,393.16	7,848.18	3,544.98	45.17%
其他应收款	8,467.84	7,992.96	474.88	5.94%
存货	117,684.30	130,080.50	-12,396.20	-9.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	472.25	2,418.29	-1,946.04	-80.47%

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54.68	7,548.52	-1,093.84	-14.49%
流动资产合计	521,049.29	461,586.77	59,462.52	12.88%
长期应收款	183.09	2128.19	-1,945.10	-91.40%
长期股权投资	6,756.87	6,678.15	78.72	1.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8.38	478.38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412.55	64,954.16	-2,541.61	-3.91%
投资性房地产	47,821.07	50,257.46	-2,436.39	-4.85%
固定资产	91,375.09	95,412.54	-4,037.45	-4.23%
在建工程	95,492.81	67,964.20	27,528.61	40.50%
无形资产	300,757.54	308,394.39	-7,636.85	-2.48%
商誉	1,797.39	2,267.39	-470.00	-20.73%
长期待摊费用	15,701.57	13,043.42	2,658.15	2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42	68.12	5.30	7.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0.29	1,284.36	415.93	32.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4,550.06	612,930.77	11,619.29	1.90%
资产总计	1,145,599.35	1,074,517.54	71,081.81	6.62%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年末余额为 3.11 亿元，同比增长 114.4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本部及下属投资公司购买理财、信托及基金产品所致。

2. 应收票据年末余额为 241.59 万元，同比增长 603.5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下属企业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146,392.52 万元，同比增长 48.25%，主要系报告期内 2020 年秋季教材及数字教材尚未完全回款，对广东省教育装备中心及广东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3.51 亿元；以及对广东天盛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应收租金增加 0.55 亿元所致。

4. 应收款项融资年末余额 2,710.08 万元，同比增长 122.6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下属物资公司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5. 预付款项年末余额 11,393.16 万元，同比增长 45.1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新华发行集团教育装备项目预付款增加所致。

6. 存货年末余额为 11.77 亿元，同比下降 9.53%，主要系报告期内春节同比上年推迟，公司对 2021 春季教材备货推迟及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72.25 万元，同比下降 80.47%，主要系下属新华发行集团教育装备业务长期应收款收回。

8.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 6,454.68 万元, 同比下降 14.49%, 主要系暂估及待认证进项税同比减少所致。

9. 长期应收款年末余额为 183.09 万元, 同比下降 91.40%, 主要系下属新华发行集团教育装备业务核算方式由长期应收款变更为应收账款核算所致。

10.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为 9.55 亿元, 同比增长 40.50%, 主要系报告期内文化物业在建项目土地摊销以及持续建设投入所致。

11. 商誉年末余额为 1,797.39 万元, 同比下降 20.7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新华发行集团根据重组协议及延伸审计报告, 调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珠海市新华书店股权价格所致。

12.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为 1.57 亿元, 同比增长 20.38%, 主要系报告期内多处书店及办公楼装修费用增长所致。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 1,700.29 万元, 同比增长 32.38%,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计一年内不能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二)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构成及主要变动分析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增减额	增减率
短期借款	-	500.00	-500.00	-100.00%
应付票据	15,180.60	16,688.67	-1,508.07	-9.04%
应付账款	257,716.41	242,995.30	14,721.11	6.06%
预收款项	不适用	43,194.53	不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	49,582.3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28,556.38	26,095.81	2,460.57	9.43%
应交税费	4,993.79	8,162.95	-3,169.16	-38.82%
其他应付款	46,198.14	38,893.12	7,305.02	18.78%
其他流动负债	3,932.29	960.75	2,971.54	309.29%
流动负债合计	406,159.95	377,491.13	28,668.82	7.59%
长期借款	15,085.06	23,033.20	-7,948.14	-34.51%
长期应付款	1,418.96	1,764.18	-345.22	-19.57%
递延收益	34,611.50	37,242.23	-2,630.73	-7.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91.87	11,239.38	52.49	0.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407.39	73,278.99	-10,871.60	-14.84%
负债合计	468,567.34	450,770.12	17,797.22	3.95%
股本	89,587.66	89,587.66	-	-
库存股	221.26	221.26	-	-

项 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增减额	增减率
资本公积	181,686.98	181,894.02	-207.04	-0.11%
盈余公积	25,177.11	20,727.69	4,449.42	21.47%
未分配利润	361,709.41	312,511.98	49,197.43	15.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57,939.90	604,500.09	53,439.81	8.84%
少数股东权益	19,092.12	19,247.33	-155.21	-0.81%
股东权益合计	677,032.02	623,747.42	53,284.60	8.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45,599.35	1,074,517.54	71,081.81	6.62%

1. 短期借款年末余额为 0，同比下降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下属珠海天圆多媒体公司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2.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为 1.52 亿元，同比下降 9.0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下属物资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同比减少所致。

3.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为 25.77 亿元，同比增长 6.06%，主要系报告期内 2020 秋教材结算进度同比较慢所致。

4. 合同负债年末余额为 4.96 亿元，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原计入预收账款的已收客户对价（不含税金额）分类为合同负债。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公司未作调整。

同口径对比，合同负债年初余额实际为 4.23 亿元，同比上升 17.1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新华发行集团预收政治读物、2021 春教辅等业务款项所致。

5.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为 2.86 亿元，同比增长 9.4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增加、绩效奖金发放节奏调整等综合影响所致。

6.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为 4,993.79 万元，同比下降 38.82%，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同比减少所致。

7.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为 4.62 亿元，同比增长 18.78%，主要系报告内新增应付母公司广东省出版集团财务资助款所致。

8. 其他流动负债年末余额为 3,932.29 万元，同比增长 309.29%，主要系报告期内待转销项税同比增加所致。

9. 长期借款年末余额为 1.51 亿元，同比下降 34.51%，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国家开发银行长期借款 2.90 亿元所致。

10. 递延收益年末 3.46 亿元，同比下降 7.06%，主要系报告期内因结转到其他收益等原因减少的递延收益大于收到政府补助增加的递延收益所致。

11. 未分配利润年末余额为 36.17 亿元，同比增长 15.74%，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积累以及利润分配的综合影响所致。

三、经营成果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额	增减率
营业总收入	689,689.84	652,531.85	37,157.99	5.69%
营业总成本	620,447.64	599,419.72	21,027.92	3.51%
营业成本	473,705.19	459,990.50	13,714.69	2.98%
税金及附加	3,145.18	3,319.93	-174.75	-5.26%
销售费用	79,712.19	73,852.15	5,860.04	7.93%
管理费用	65,510.14	62,934.47	2,575.67	4.09%
研发费用	-	30.00	-30.00	-100.00%
财务费用	-1,625.06	-707.32	-917.74	-129.75%
加：资产减值损失	-5,337.97	-2,993.48	-2,344.49	-78.32%
信用减值损失	-1,787.08	-787.73	-999.35	-126.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16.08	12,514.57	-12,930.65	-103.32%
投资收益	4,050.99	-578.96	4,629.95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24.71	5.22	19.49	373.37%
其他收益	12,357.47	11,978.73	378.74	3.16%
营业利润	78,134.24	73,250.47	4,883.77	6.67%
加：营业外收入	297.62	2,176.88	-1,879.26	-86.33%
减：营业外支出	786.13	754.47	31.66	4.20%
利润总额	77,645.73	74,672.89	2,972.84	3.98%
减：所得税费用	697.08	490.42	206.66	42.14%
净利润	76,948.65	74,182.46	2,766.19	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043.76	73,310.46	2,733.30	3.73%
少数股东损益	904.89	872.00	32.89	3.77%

1. 营业总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8.97 亿元，同比增长 3.72 亿元，增幅为 5.69%。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59 亿元，主要系：（1）积极推进《治国理政 3》等重点读物及疫情防护读物销售、2019 年 10 月合并珠海市新华书店以及开拓电商销售渠道等，导致一般图书同比增加 2.04 亿元；（2）由于学生人数增长、学科变化、定价增加、整合教辅发行渠道以及合并珠海市新华书店等，导致教材发行收入同比增加 1.18 亿元、教辅发行收入同比增加 0.47 亿元；（3）由于加快教辅结算进度、拓展市场推广等原因，出版版块教辅外部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0.85 亿元；（4）通过拓展平板及电子设备业务等，文化用品收入同比增加 0.86 亿元；（5）数字教材收入同比增长 0.41 亿元、免费教材收入同比增加 0.15 亿元；（6）由于加强社会物资贸易业务风险管控，调整产品结构等原因，物资贸易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2.08 亿元。

2.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为 7.97 亿元，同比增长 5,860.04 万元，增幅为 7.93%，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业务拓展，物流费用及人工成本等同比增加所致。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财务费用-1,625.06 万元，同比下降 917.74 万元，降幅为 129.75%，主要系报告期内保本保收益的协议存款产品收益增加及支付的借款利息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5,337.97 万元，同比增加 2,344.49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一般图书和馆藏书平均库龄有所增长导致计提同比增加所致。

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为-1,787.08 万元，同比增加 999.35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学校终端回款延迟及个别所属公司对已起诉的逾期客户全额单项计提坏账所致。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416.08 万元，同比减少 1.29 亿元，降幅为 103.32%，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增值 1.11 亿元而本报告期内其公允价值下降 993 万元综合影响所致。

7.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为 4,050.99 万元，同比增加 4,629.9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信托及基金产品收益 1,771.39 万元，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收益 2,075.39 万元。

8.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 297.62 万元，同比减少 1,879.26 万元，降幅为 86.33%，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下属大沿海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珠海天圆公司带来负商誉 1,944.45 万元所致。

四、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69.71	86,173.07	-9.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86.64	-42,931.93	-0.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23.72	-3,429.59	-714.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29.37	39,814.41	-82.8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387.25	173,557.88	3.93%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9.40%，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数字教材一期款项 1.76 亿元，报告期内未收到二期款项；因人数增加、绩效奖金发放节奏调整等导致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0.63 亿元；以及其他经营业务收到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的影响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714.2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国家开发银行长期借款 2.90 亿元所致。

五、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指 标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率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1.28	1.22	4.91%
	速动比率	0.99	0.88	13.09%
	资产负债率	40.90%	41.95%	下降 1.05 个百分点
运营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5.42	6.39	-15.30%
	存货周转率	3.74	3.83	-2.48%
盈利能力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5%	12.77%	下降 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毛利率	30.28%	28.48%	上升 1.80 个百分点

1.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比上年同期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的增长幅度大于应付账款等流动负债的增长幅度，2021 春教材备货推迟、存货同比下降所致。

2. 资产负债率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1.05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国家开发银行长期借款等导致负债的增长幅度小于资产的增长幅度。

3. 应收账款周转率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15.3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高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幅度所致。

4. 主营业务毛利率相比上年同期上升 1.80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物资贸易调整产品结构及报媒业务新媒体广告增加，使得毛利率同比上升所致。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十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较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 人，注册会计师 1,75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00 人。

信永中和 2019 年度业务收入为 27.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9.0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24 亿元。2019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00 家，收费总额 3.47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购买职业责任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凌朝晖先生，199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廖朝理先生，199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正良先生，200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 2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总费用预计为人民币 223.00 万元，与上年持平。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

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公司审计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